上海乐扬红树林慈善公益中心

2023 年度年检专项财务审计报告

SCCPA 信 上海久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Shanghai Credenti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Ltd

地址：上海市赤峰路433号优漾创展中心2楼
Add: 2Floor NO.433 Chifeng Road,
Shanghai China(200083)
TEL: 31106066 FAX:51219296

社会服务机构年检专项财务审计报告

沪久信专审字（2024）第30139-4号

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

我们接受贵局委托，对上海乐扬红树林慈善公益中心（以下简称“乐扬红树林公益中心”）2023年度进行年检专项财务审计。上海乐扬红树林慈善公益中心的责任是提供本次年检专项财务审计所需的真实、合法的会计及相关资料。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上述事项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现将审计结果报告如下：

一、审计范围和审计方法

（一）审计范围

本次审计范围包括上海乐扬红树林慈善公益中心2023年度以下内容：（1）遵守国家政策法规的情况；（2）检查各项货币资产和实物资产的真实性与资产质量；（3）收入来源合规性、真实性；（4）成本费用，关注业务活动成本、管理费用、筹资费用和其他费用的真实性和合规性；（5）往来款项的审计，是否存在呆账、坏账情况；（6）对外投资安全性、收益性；（7）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状况，审查被审计机构内控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性及执行的有效性；（8）其他违法违规情况等。

（二）审计方法

本次审计过程中我们结合上海乐扬红树林慈善公益中心的实际情况，采用了检查、观察、询问、重新核对、会计记录及复核、分析程序等审计方法。

二、被审机构概况

上海乐扬红树林慈善公益中心于2022年1月29日领取上海市普陀区民政局颁发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统一代码为：52310107MJ5074972D。成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沪24PK8PZ6V4

立日期：2018年1月23日，社会组织类型：民办非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白莉，住所：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903室，开办资金：壹拾万元，已经上海普道兢实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18年1月11日出具沪兢会验字（2018）第1-009号验资报告。

业务范围：为妇儿、家庭、老人、社区、学校开展：慈善公益服务、科普及科学服务、会展及咨询服务；承接相关单位委托开展评估及购买服务。

三、 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账面余额
现金	-
人民币存款	446,567.15
合计	446,567.15

2、 应收款项

（1）应收款项账龄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	809,865.40
1年以上	17,803.90
合计	827,669.30

（2）应收款项主要明细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备注
上海长风社区基金会	209,200.00	1年以内
普陀区民政局	227,866.80	1年以内
上海亦衫亦饰品牌管理有限公司	117,126.00	1年以内

3、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原值	127,215.95	11,503.54	-	138,719.49
办公设备	127,215.95	11,503.54	-	138,719.49
累计折旧	60,645.66	36,340.53	-	96,986.19
办公设备	60,645.66	36,340.53	-	96,986.19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固定资产净值	66,570.29	-	-	41,733.30
办公设备	66,570.29	-	-	41,733.30

4、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无形资产净额	48,703.02	-	6,220.08	42,482.94
合计	48,703.02	-	6,220.08	42,482.94

5、 应付款项

（1）应付款项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金额
1年以内	513,879.85
1年以上	10,060.00
合计	523,939.85

（2）应付款项主要明细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备注
上海帆松达广告设计工作室	79,800.00	1年以内
上海三舍鸠文化服务中心	76,300.00	1年以内
上海佳耳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1,700.00	1年以内

6、 应付工资

项目	期末金额
职工薪酬	11,010.00
年金	147.81
合计	11,157.81

7、 预收账款

（1）预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金额
1年以内	514,999.30
1年以上	-
合计	514,999.30

（2）预收账款主要明细

名称	期末金额
上海市慈善基金会	434,999.30
阿里巴巴公益基金会	80,000.00

8、 应交税金

税费名称	期末金额
增值税	936.00
个人所得税	1,884.00
城建税	22.80
教育费附加	13.68
地方教育附加	9.12
合计	2,865.60

9、 净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非限定性净资产	-2,067,521.19	1,473,571.22	241,357.08	-835,307.05
限定性净资产	2,371,906.95	3,833,373.95	5,064,483.72	1,140,797.18
合计	304,385.76	5,306,945.17	5,305,840.80	305,490.13

注：本年净资产变动额 1,104.37 元。

10、 收入

（1）捐赠收入

项目	金额
限定性收入	-
非限定性收入	1,178,001.60
合计	1,178,001.60

（2）提供服务收入

项目	金额
限定性收入	3,830,507.71
非限定性收入	223,363.53
合计	4,053,871.24

（3）政府补助收入

项目	金额
限定性收入	2,000.00
非限定性收入	4,716.98
合计	6,716.98

（4）其他收入

项目	金额
限定性收入	866.24
非限定性收入	68,189.62
合计	69,055.86

11、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	金额
“普·未爱小屋”项目	454,661.19
“幸福家·做公益”项目	296,561.39
普陀区困境儿童关爱服务项目	358,266.52
XIN益佰计划未爱小屋 项目	440,486.33
亚东县种子科教公益实践项目	365,580.28
其他项目	3,296,475.15
合计	5,212,030.86

12、管理费用

项目	金额
办公费	48,364.93
折旧	24,236.99
无形资产摊销	6,220.08
福利费	5,736.87
工资	5,350.00
差旅费	2,104.50
招聘费	128.00
合计	92,141.37

13、其他费用

项目	金额
手续费	2,337.23

项目	金额
滞纳金	31.85
合计	2,369.08

四、 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财务收支及核算方面

个别项目支出科目核算存在瑕疵

乐扬红树林公益中心2023年12月48号凭证购置电脑11,503.54元，属于公益项目中支出，后期不能对该电脑达到控制，应当将该笔支出直接计入成本，而非计入固定资产核算。

以上事项不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财会〔2020〕9号）第十四条规定“资产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并由民间非营利组织拥有或者控制的资源，该资源预期会给民间非营利组织带来经济利益或者服务潜力。资产应当按其流动性分为流动资产、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受托代理资产等”的规定。

建议乐扬红树林公益中心加强财务核算管理，对于无法控制的设备支出应该直接计入成本或者费用。

（二）内部控制管理方面

个别接受货币捐赠未开具捐赠票据

乐扬红树林公益中心2023年12月14日接受现金捐赠3,000.00元，未向捐赠方开具财政部门印制的公益事业捐赠票据。

以上事项不符合《公益事业捐赠票据使用管理暂行办法》财综〔2010〕112号第七条规定“下列按照自愿和无偿原则依法接受捐赠的行为，应当开具捐赠票据：…（三）其他公益性组织接受用于公益事业的捐赠…”、第九条规定“捐赠票据分别由财政部或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以下简称省级政府财政部门）统一印制，并套印全国统一式样的财政票据监制章”的规定。

建议乐扬红树林公益中心加强票据管理，当接受外界的货币性捐赠时，应当申请并向对方开具财政部门印制的公益事业捐赠票据。

（三）其他方面

乐扬红树林公益中心年检填报财务数据中的应收款项、应付款项、预收账款、提供服务收入、捐赠收入、其他收入、其他费用与本报告审定财务数据不一致，其中：应收款项、应付款项、预收账款不一致，系重分类导致；提供服务收入、捐赠收入不一致，系存在一笔提供服务收入 94,339.62 元错入进捐赠收入核算；其他收入、其他费用不一致，系利息收入应在其他收入核算，而乐扬红树林公益中心放在了其他费用核算。

建议乐扬红树林公益中心加强会计核算，提高对外报送财务数据的准确性。

五、 其他事项

乐扬红树林公益中心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上年末净资产为 30.44 万元，低于 100.00 万元，本年度慈善支出为 506.45 万元，高于上年末净资产的 8.00%，且高于上年度总收入 603.26 万元的 50.00%；本年度管理费用为 9.21 万元，低于 20.00 万元，不受公益组织关于年度管理费用比例规定的限制。

六、 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除“四、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建议”中所述事项外，乐扬红树林公益中心财务报表在其他重大方面基本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的反映了乐扬红树林公益中心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

（此页无正文）

附件：

1、 上海乐扬红树林慈善公益中心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

2、 上海乐扬红树林慈善公益中心2023年度业务活动表。

上海久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一日

资 产 负 债 表

编制单位：上海乐扬红树林慈善公益中心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　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24,750.25	446,567.15	短期借款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577,481.79	523,939.85
应收款项	740,023.99	827,669.30	应付工资		11,157.81
预付账款			应交税金		2,865.60
存货			预收账款		514,999.30
待摊费用	1,820.00		预提费用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766,594.24	1,274,236.4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7,481.79	1,052,962.56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长期投资合计			长期应付款		
固定资产：			其他长期负债		
固定资产原价	127,215.95	138,719.49	长期负债合计		
减：累计折旧	60,645.66	96,986.19			
固定资产净值	66,570.29	41,733.30	受托代理负债：		
在建工程			受托代理负债		
文物文化资产			负债合计	577,481.79	1,052,962.56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66,570.29	41,733.30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2,067,521.19	-835,307.05
无形资产	48,703.02	42,482.94	限定性净资产	2,371,906.95	1,140,797.18
			净资产合计	304,385.76	305,490.13
受托代理资产：					
受托代理资产					
资产总计	881,867.55	1,358,452.69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881,867.55	1,358,452.69

单位负责人：白莉　　财务负责人：马登文　　制表：施弘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乐扬红树林慈善公益中心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178,001.60		1,178,001.60
会费收入			
提供服务收入	223,363.53	3,830,507.71	4,053,871.24
商品销售收入			
政府补助收入	4,716.98	2,000.00	6,716.98
投资收益			
其他收入	68,189.62	866.24	69,055.86
收入合计	1,474,271.73	3,833,373.95	5,307,645.68
二、费用			
(一)业务活动成本	5,212,030.86		5,212,030.86
其中：			
甲项目			
乙项目			
丙项目			
(二)管理费用	92,141.37		92,141.37
(三)筹资费用			
(四)其他费用	2,369.08		2,369.08
费用合计	5,306,541.31	0.00	5,306,541.3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5,064,483.72	-5,064,483.72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填列)	1,232,214.14	-1,231,109.77	1,104.37

单位负责人：白莉　　制表：施弘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4780573706X

证照编号：04000000202308310077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　　称　上海久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工程造价咨询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务咨询；招投标代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人民币20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5年09月19日

住　　所　上海市徐汇区瑞平路39号1层05室1028单元

登记机关　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 年 08 月 3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